**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成立不足三年的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开标之日止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如为联合体，则所有成员均需提供。**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

（供应商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现有员工数量为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 专业能力、数量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则所有成员均须提供。

如有其它证明材料，可后附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关联关系**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2.供应商控股关系说明

（1）供应商下属控股单位：

（2）供应商上属被控股单位：

3.供应商管理关系说明

（1）供应商下属管理单位：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

（2）供应商上属被管理单位：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

4.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响应）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情况。

5.我单位此次投标（响应） （是/否）联合体投标（响应）。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虛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请如实填写，若未如实填写则视为虚假材料应标，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为联合体，则所有成员均须提供。**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仅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投标（响应）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仅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响应）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或保函复印件。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诚信经营，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则所有成员均须提供。

**其他未给定格式的，请按照采购文件中资格审查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务必提供齐全。**